

证券代码：835359

证券简称：百通能源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江西百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江西百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《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本议案决策程序合法有效。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是充分考虑会计准则之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而实施的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我们一致同意上述议案。

江西百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张伟 陈俊

2019年4月30日